

苏州市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苏州市教育局

苏语委〔2019〕4号



关于举办“家在苏州·诵古今经典、 写华夏文明、讲中国故事”2019年 苏州市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的通知

各市、区教育局（教体文旅委）、语委办，各直属（代管）学校：

为贯彻落实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的意见》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全面深入实施中华经典诵读工程，根据教育部语用司《关于举办2019年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的通知》（教语用司函〔2019〕16号），市语委、市教育局将在全市举办“家在苏州·诵古今经典、写华夏文明、讲中国故事”2019年苏州市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比赛主题

为庆祝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本次活动以“诵古今经典、写华夏文明、讲中国故事”为主题，歌颂党带领全国各族人民建设新中国的辉煌成就，歌颂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伟大征程，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谱写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新篇章。

二、赛事分类

本次系列大赛分：经典诵读大赛、诗文创大赛、学生篆刻大赛、诗词讲解大赛。各项赛事具体方案见相应附件。

各地各学校要加强组织领导，积极组织师生参赛，进一步推动我市各学校全面实施中华经典诵读工程。

市语委办联系人：马培元，联系电话：65221703

邮箱：suzhouywb198@126.com

- 附件：
1. 经典诵读大赛方案
 2. 诗文创大赛方案
 3. 学生篆刻大赛方案
 4. 诗词讲解大赛方案
 5. 2019 年苏州市中小学中华经典诵读大赛参赛信息统计表
 6. 2019 年苏州市中小學生诗文章谣创作大赛参赛信息统计表

7. 2019年苏州市中小学教师诗词讲解大赛参赛信息
统计表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经典诵读大赛方案

一、参赛对象与组别

学生组分设小学生组、初中生组、高中生组、中职学生组，参赛对象为全市全日制在校中小學生。

成人组分设教师组、社会人员组。教师组限全市中小學校教師，社会人员组为不包括中小學教師、在校大学生、大學教師除外的其他人员。

非教师组自行到市语委办报名参赛，根据市语委办的要求参加选拔赛。

二、诵读要求

(一) 诵读内容

能够反映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中华经典诗文，包括古代、近现代有社会影响力的优秀文学作品以及苏州富有人文特色的名人名作（其中古代诗文占比不低于三分之一），体裁不限。

外国作品、网络作品、现代佚名作品以及自创作品不作为选用范围。

(二) 诵读形式

用普通话诵读。不区分个人诵读和集体诵读，每支诵读参赛队的参与人数不超过 8 人，时间 3~6 分钟。

鼓励通过音乐、服装、道具等形式灵活、丰富多样的辅助手段展现诵读内容。

三、比赛流程

(一) 学生组、教师组比赛分学校初赛、县市区复赛，市语委办决赛。

1. 初赛：4月14日前，各学校完成初赛选拔，推荐优秀选手参加所在市、区的复赛。

2. 复赛：4月底前各市、区完成复赛，推荐优秀选手参加市决赛。各市、区可上报参加市决赛的名额为：各组别为2个参赛队（个人诵读或集体诵读均可），上报材料：诵读大赛参赛信息统计表（附件5）、视频光盘（一个参赛节目一张光盘）。

市直属（代管）学校参赛名单直接报市语委办，上报材料：诵读大赛参赛信息统计表（附件5）、视频光盘（一个参赛节目一张光盘）。

名额分配如下：

小学	名额	初中	名额	高中	名额
学生(个人或集体)	2	学生(个人或集体)	1	学生(个人或集体)	2
教师个人	1	教师个人	1	教师个人	1

3. 决赛：5月15日前完成决赛，决赛采用视频评审的方式。

作品要求：MP4视频格式、图像及声音清晰，不抖动、无噪间，时间长度3~6分钟，清晰度不低于720P，大小不超过300MB。视频开头要求展示作品名称、参赛单位和姓名。

(二) 社会人员组：4月20日前自行将参赛统计表(附件1)、视频光盘寄苏州市语委办(苏州市公园路198号,苏州市语委办)。

四、奖项设置

本次市级比赛各个组别设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各若干名,学生组获得特等奖、一等奖的个人或集体诵读项目设优秀指导教师奖,一个诵读项目优秀指导教师1名。并推荐优秀节目参加省比赛。

市语委办联系人:马培元,联系电话:65221703

邮箱:ssuzhouywb198@126.com

附件 2:

诗文创大赛方案

为纪念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用文字生动描绘新中国成立以来党和国家取得的辉煌成就，精彩呈现党和国家在事业新征程中的新气象、新精神，更好挖掘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精髓、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市教育局、市语委办将举办“2019 年苏州市中小学生诗文创大赛”，相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参赛对象与组别

（一）作文类：参赛对象为全市全日制在校中小學生。比赛分小学生组、初中生组、高中生（含中职学生）组等 3 个组别。

（二）诗词类：参赛对象不限。

（三）童谣类：参赛对象为全市全日制在校中小學生。比赛分小学生组、初中生组、高中生（含中职学生）组等 3 个组别。

二、参赛作品要求

（一）创作主题

要求围绕“中华经典·我的精神家园”“我心中的巍巍中华”“忆峥嵘岁月 展青春韶华”“梦想助力成长”“奋进新时代”等 5 个主题进行创作。

（二）形式要求

1. 作文类：体裁不限（诗歌除外），字数为 500~2000 字（小学低年级字数为 200~500 字）。

2. 诗词类：包括近体诗、词以及现代诗歌。长度不超过 30 行，需有标题。要求以普通话语音系统为押韵依据。

3. 每人限投 1 篇作品，要求原创，且未曾在任何公开出版物（包括网络出版物）上发表过。

所有作品要求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统一使用 Word 文档，格式为：标题华文中宋三号字；正文仿宋四号字；单倍行距；作品以附件形式上传。

三、作品参赛方式

参赛作品既可参加省语委、省教育厅“2019 年中华经典诵写讲系列活动”，又可参加市教育局、市语委办举办的“2019 年苏州市中小学生诗文童谣创作大赛”。两项比赛的结果是独立的，成绩没有可比性和互用性。

（一）参加省语委、省教育厅举办的“2019 年中华经典诵写讲系列活动”

参加省语委、省教育厅举办的“2019 年中华经典诵写讲系列活动”的作品为作文类和诗词类，以学校统一报送为主，也可学生自主投稿。以学校统一报送时请附参赛作品目录、学校组织情况说明，并留下联系人姓名及联系方式。

小学组投稿邮箱：ydswws@126.com

初中组投稿邮箱：czstougao@126.com

高中（含中职）组投稿邮箱：jsjybgzszk@163.com

诗词类投稿邮箱：shaoershihui@126.com

请各学校或学生个人由4月1日至5月15日之间投稿。

5月16日~5月31日省有关部门对投稿作品进行评选，并推荐优秀作品参加教育部比赛，相关事项另行通知。

（二）作品参加“2019年苏州市中小学生诗文童谣创作大赛”

1. 初赛。5月15日前各学校完成初赛，推荐优秀作品参加所在市、区的复赛，各学校参加复赛的作品数量由当地语委办确定。市直属（代管）学校直接向市语委办推荐优秀作品，每所学校三个类别分别可推荐5个作品，所有上报作品按作文类、诗词类（限学生参赛，分小学组、初中组和高中组）、童谣类文件夹存放，同时上报“2019年苏州市中小学生诗文童谣创作大赛信息统计表”，由市语委办组织专家复评，推荐优秀作品参加市决赛。

2. 复赛。各市、区语委办在7月15日前完成复赛，并推荐优秀作品参加市决赛。各市、区及市直属（代管）学校每个组别推荐的作品数不超过20篇。

所有上报作品按作文类、诗词类、童谣类文件夹存放，每个文件夹中的作品再按小学组、初中组和高中组存放，并上报“2019年苏州市中小学生诗文童谣创作大赛信息统计表”。

参赛作品格式 word 文档，文件名“市、区+作品名称”，文末标注：所在地区、所在学校、作者、指导教师姓名（如有）及联系手机号或家长姓名及联系方式。

一篇作品一个文档。

参加决赛作品一律由各市、区语委办统一上报，不接收学校

及社会自行上报的作品。

3. 决赛。9月上旬完成对作品的终评，推普周期间公布比赛成绩。

苏州市语委办联系人：马培元，联系电话：65221703，邮箱：
suzhouywb198@126.com

附件 3:

学生篆刻大赛方案

为引领广大学生了解篆刻文化，倡导并推广“大众篆刻、绿色篆刻、创意篆刻”的新理念，实践篆刻技能，并以此为契机深入挖掘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蕴含的思想观念、人文精神和道德规范，展现中华文化的永久魅力和时代风采，特举办“祖国印记”学生篆刻大赛，并制定如下方案。

一、参赛对象与组别

分手工篆刻和机器篆刻两个类别。每类各分小学生、中学生（初中、高中、中职学生）、大学生 3 个组别。

二、作品要求

（一）内容要求

围绕新中国成立以来国家重大事件、优秀人物代表和先进事迹，重点结合改革开放和党的十八大以来的辉煌成就，侧重聚焦在我国教育事业以及语言文字方面相关的重大成果、重要事件等进行创作。

参赛选手可以从提供的 100 个词条中任选 1 个进行篆刻创作，也可以在上述内容描述范围内自选词条进行创作。作品呈现内容应保证词条的完整性。

（二）数量规格要求

参赛作品材质提倡使用除传统石材以外的各种新型材料，鼓

励使用木头、陶瓷等绿色环保可再生资源。

每位选手限选 1 个词条，报送 1 件或 1 组作品（印章数量不多于 12 个），印蜕 6~12 方（附 4 件及以上边款），印屏尺寸为 68cm×45cm、68cm×33cm。

（三）提交要求

1. 手工篆刻类作品要求在官方网站上传印章实物、印蜕及印屏照片，另附规范汉字书写的篆刻内容、设计理念说明、标注材质及制作工艺。

2. 机器篆刻类作品要求在官方网站上传印蜕效果图，另附规范汉字书写的篆刻内容及设计理念说明。

3. 照片要求为 JPEG 格式，每张大小 1M~5M，白色背景、无杂物，能体现作品整体、局部等效果。

三、赛程安排

（一）提交作品：4 月 1 日—6 月 15 日

选手在规定日期内通过官方网站报名并上传作品图片（不超过 5 张）。社会大众可通过官方网站进行投票，投票截止日期为 6 月 30 日。

（二）初评、终评：7 月 15 日前

通过专家评审（权重 90%）与网络投票（权重 10%）相结合的方式，确定每组 300 个作品进入终评。终评通过专家评审确定各奖项等次，7 月中旬公示获奖结果。

（三）参展作品寄送及制作：7 月 31 日前

手工篆刻类参展选手需于7月31日前，将印章、印蜕及印屏寄送至承办单位（另附说明，提供省份、姓名、作品内容等信息）。

机器篆刻类参展作品可由选手自行制作完成后提交承办单位，也可联系承办方协助制作。

（四）展览：9月至10月（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邀请部分获奖作品及选手参与“祖国印记·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篆刻文化展”现场活动。展览后参赛作品由中华世纪坛艺术馆收藏。

四、工作保障

（一）各地要通过赛事积极宣传引导广大学生了解篆刻文化和艺术。北京、上海、江苏南京、河北秦皇岛等大众篆刻艺术发展较快的地区要着力加强赛事宣传组织，扩大参赛覆盖面，鼓励学生在设计、工艺和材料等方面进行创新，提交优质参赛作品。

（二）相关学校可通过承办单位积极联系当地“国网印吧”开展篆刻普及活动，引导学生积极参与创意设计，利用篆刻机等设备完成作品制作。

（三）篆刻词条内容及相关资源可从官方网站下载。

五、奖项设置

每组设一等奖10个，二等奖20个，三等奖30个，优秀奖90个。另设指导教师奖和优秀组织奖若干。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扬、郑朝阳

联系电话：010-84187763,010-84187743

邮箱：zhkdasai@163.com

邮寄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甲9号中华世纪坛

附件 4:

诗词讲解大赛方案

为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深入挖掘中华经典诗词中所蕴含的民族正气、爱国精神、道德情怀和艺术魅力，引领古典诗词教育发展，市语委、市教育局举办“2019 年苏州市中小学教师中华经典诗词讲解大赛”，并推荐优秀选手参加省和教育部相应大赛。相关要求如下：

一、参赛对象与组别

全市在职中小学教师，分小学组、初中组、高中（含中职）组等 3 个组别。

二、赛程安排

（一）初赛和复赛。4 月 15 日前各学校完成初赛，各市、区语委办完成复赛，各组别可推荐 1 名优胜教师参加市决赛。4 月 15 日前将“2019 年苏州市中小学教师诗词讲解大赛参赛信息统计表”报市语委办（附件 7），逾期作放弃处理。

市直属（代管）学校在初赛的基础上推荐 1 名教师参加决赛，并在 4 月 15 日前将“2019 年苏州市中小学教师诗词讲解大赛参赛信息统计表”报市语委办（附件 7），逾期作放弃处理。

（二）决赛。4 月 25 日完成决赛，决赛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三、奖项设置

比赛将设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各若干名，并根据省教育

厅的名额数量推荐优胜教师参加省语委、省教育厅组织的比赛。。

四、比赛内容与形式

参赛教师从中小学语文教材中选取诗词篇目，根据教学要求，准备一节诗词类课堂教学创新课，用普通话进行诵读，并有对象感地进行讲解，总时长不超过 8~10 分钟。鼓励使用多媒体、信息化等现代化技术手段，充分展示创新型课堂教学效果。

苏州市语委办联系人：马培元，联系电话：65221703，邮箱：suzhouywb198@126.com

附件 5:

2019 年苏州市中小学中华经典诵读大赛参赛信息统计表

市、区:

上报日期:

参赛组别	个人/集体	所在学校(单位)	诵读内容	参赛选手姓名	指导教师	手机号

填表人:

联系电话:

分管领导:

手机号:

附件 6:

2019 年苏州市中小学生诗词童谣创作大赛参赛信息统计表

市、区:

上报日期:

参赛组别	学生姓名	所在学校	作品名称	作品类别	指导教师	手机号

填表人:

联系电话:

分管领导:

手机号:

注: 按组别 (小学组、)、作品类别 (作文类、诗词类、童谣类) 统计归类。

附件 7:

2019 年苏州市中小学教师诗词讲解大赛参赛信息统计表

市、区:

上报日期:

教师姓名	所在学校	任教学科	普通话等级	讲解诗文题目	参赛组别	本人手机号

填表人:

联系电话:

分管领导:

手机号:

苏州市教育局办公室

2019年3月29日印发
